



原谅我只能用仇恨靠近你，共赴灰烬
独家番外《谁人共我长相思》
用最狠绝的情，祭奠最纯真的爱……

快看中国
湖南卫视
湖南卫视金芒果剧场
收视率冠军

年度最受关注的
青春民国大戏

我时常在想象，老天一定安
排了一个人在某一个地方等
着我，会牵着我的手，从年
轻走到老，走完一生，直到
死——将我们分开……
——《如意》

一段尘封已久的血泪仇恨；
一场伤痕累累的不悔爱情。

杨幂、刘恺威
一演定情

实力派戏骨加盟力挺

改编自当红励志偶像剧《如意》

光明日报出版社



原著
吴牧耘
改编
苏无衣

如意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如意 / 吴牧耘著；苏无衣改编。—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2.6

ISBN 978-7-5112-2545-0

I . ①如… II . ①吴… ②苏…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90432 号

如意

著 者：吴牧耘	改 编：苏无衣
出版人：朱 庆	终 审 人：孙献涛
责任编辑：庄 宁	特约编辑：宋惜菲 伍 利
封面设计：刘 艳	责任校对：张 猊
	责任印制：曹 净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原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100062

电 话：010-67078247（咨询），67078945（发行），67078235（邮购）

传 真：010-67078227，67078255

网 址：<http://book.gmw.cn>

E-mail：gmcbs@gmw.cn zhuangning@gmw.cn

法律顾问：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印 刷：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710×1000 1/16

字 数：360 千字

版 次：201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2-2545-0

定 价：24.80 元



目录



contents

楔子
第一章 惊梦	001
第二章 初见	003
第三章 伤逝	021
第四章 错爱	033
第五章 绝义	061
第六章 断情	071
第七章 冲喜	107
第八章 私奔	117
第九章 祸福	089

目录



contents

番外	谁人共我长相思	289	重生	死战	真相	离间	裁赃	濡沫	相守	血刃	暗伤
第十八章	281	267	247	227	195	175	145	135			



上海法租界巡捕房大牢里，两名狱警肃立在牢房门口，肩上钢枪一头是枪托，一头是刺刀，雪白的刀刃竖在肩后，令人望之胆寒。

牢房门开着，门口摆着一张八仙桌，牢里没有电灯，一盏如豆的油灯放在桌角，昏黄的光线下，每个人的的表情都有几分不明的意味。牢房里没有人说话，一片死寂，空气中沉沉的，是压抑着的呼吸声。

八仙桌旁，赫然坐着如今上海水路运输的总把头叶海山，人称六爷。叶海山做商号起家，兼营茶叶、丝绸等贸易，黑白两道通吃，在上海租界也是一霸。

他面前还坐着一个人。

“生死由命，一路走好。”

叶海山端起酒杯，冲着面前的人点头示意，一饮而尽。他面前坐着的年轻人，布衣囚服，面容冷峻，却掩不住他明亮的双眸，挺直的鼻梁勾勒出面上坚毅的线条。手上足上皆有镣铐，在这暗沉沉的囚室中却显出一身清贵之气。

“高秋朗，你记住，今天受刑的人，名叫谭铭扬。”

这个名叫高秋朗的年轻人浓眉一扬，本是平静无波的面容上，竟有一丝复杂难解的情绪。良久，他端起酒杯，同样一饮而尽，沉声应道：“好。”

他本是叶海山拜把兄弟高江的儿子，从小跟着父亲在大上海三教九流里混，如今为了报恩，在叶海山的安排下，用“谭铭扬”这名字顶罪入了牢房，犯的是枪决的死罪。

他饮完杯中的酒，起身大踏步走出囚室。

叶海山看着他高大的背影，笑了笑。

这局棋，终于走出了第一步。

囚室外一片空地，便是行刑的场所。夜色中，竖立的木牌投下黑影，风一吹，摇摇晃晃，影影绰绰之间，显得格外阴森可怖。此时正是到了上海监狱的行刑时。

高秋朗和其他死囚站成一排，双手戴着镣铐，背对狱警。

“咔嚓”几声脆响，是子弹上膛的声音。

“不！”高秋朗身旁一个犯人终于怕得受不住，凄惨地哭叫起来。他一出声，原

本死忍着的其他人，顿时也一片鬼哭狼嚎。

高秋朗笔直地站着，望着暗不可见的前方，黑夜似乎漫无边际，将所有事物都笼罩了。他抿着唇，眸子仍如星辰一般明亮，目光中没有一丝畏惧怯懦，只有滔天的恨意如冥火焚烧。

我一定能活下去！

我要报仇！

“放！”

“啪——啪——啪——啪——啪——”枪响了。

一朵血花绽放在他胸前，高秋朗低头看了看自己的伤口，仰面倒下。



第一章 惊梦

天清似美玉，水面碧平如镜。湖岸两侧，竹林幽翠，几片竹叶滑落湖中，被浮游的野鸭拨弄，荡起一片涟漪。

碧波间，一蓝一粉两只纸船并在左右，摇摇摆摆，随着水波，漂向远处。

湖岸边是一望无际的山茶田，蓝天之下，一片翠绿欲滴，风送来幽幽清香，令人心旷神怡。

这儿便是以茶闻名整个大上海的乌茶镇。

乌茶镇山水气候最适宜种茶，这里的人们祖祖辈辈都靠着茶园生活。镇上有两家大户，一个是谭家，一个是佟家，两家都经营茶贸生意，管着这镇上的大茶园。两大家族之间虽也有竞争和摩擦，然而也是三代世交。谭家有一个儿子叫谭铭凯，前些年留洋求学去了，佟家有一子一女，长子佟耀东，女儿佟丝若。两家从小便定下儿女亲，要将佟丝若嫁去谭家。

谭家老爷名号谭景然，谭家茶园便是在他手中越发兴盛，家业越来越大。然而如今，镇上传闻说谭老爷病重难愈，一切事务都已经交到了谭夫人手里。

这两家人的消息常成为镇上居民们的一些八卦角料，议论得津津有味。

少女们的欢笑声从湖岸边传来，远远望去，两个娇俏的女孩儿正光着脚丫坐在岸边，粉足荡在碧波之间，撩动着水波。

这两个姑娘，一个着粉衫，齐刘海儿，两鬓碎发夹起，绑在脑后梳成一个大麻花辫儿，大眼睛鼻梁挺翘，目光盈盈，顾盼间好似一朵山茶花般娇艳生姿；另一个一身蓝色小洋装，鹅蛋脸，长发整整齐齐地披在肩后，刘海儿用蓝色发带束起，烂漫之中，又多了几分矜持。

她们两个人一同双手合十，许愿道：“愿上天神明保佑我们，此生此世，都能心如所愿。”

“我，如意愿父亲能永远健康、平安。”

“我，佟丝若愿……愿我成为世上最美丽的新娘！”

这个名叫如意的粉衫女孩儿便是身后那片茶园中的一名采茶女。自从三年前跟着养父梅老九养母梅姑迁到乌茶镇，蒙谭家老爷收留，一家三口就都在茶园中讨生活。

她身边的蓝衫姑娘，正是与谭家齐名的佟家大小姐佟丝若。

说来也稀奇，她们两人的身份可以说是云泥之别，可因缘际会下，竟成了最好的朋友。

听到佟丝若的祈愿，如意眨了眨眼，故作吃惊地看着她，问道：“你现在就想着嫁人啦？”

佟丝若一笑，大大方方地回道：“不是现在，是我从小到大的心愿！”

“那你的‘白马’什么时候从西天取经回来啊？”

“应该快了。”佟丝若思量着，“婆婆说，最晚今年年底，铭凯就应该留洋回来了……”她心中不由得想着，也不知道铭凯走了这么久，有没有像自己思念他一样这样思念自己？

如意望着她这副一本正经回想的模样不禁抿起嘴来偷偷乐开了，这下终于让丝若反应过来，娇嗔道：“什么‘白马’西天取经啊？！他是我的白马王子！”

如意笑嘻嘻地连忙点头称是，两只小纸船儿载着她们的愿望悠悠荡荡已经越来越远，望着它们，丝若不禁回忆起童年。

“小时候，我和哥还有铭凯也常来这里，不过他们从来都不信这个。”她转头认真地问道，“如意，你说咱们的愿望会实现吗？”

如意微微一笑，娓娓道来：“我记得我爹以前说过，水连着天，天看着人，我们把愿望放在水面上，是离天最近的地方，所以我们的愿望一定会实现的。”

她笑眼弯弯，诚挚又美丽，丝若点点头，心情一瞬间也变得清澈明亮。

在湖中泡了许久，暑气渐渐消退。两人起身穿好了鞋袜，便准备去茶园中逛逛。

“唉，不知道铭凯能不能在新茶下来之前回家。”丝若看着青翠欲滴的茶田，惆怅地叹着。

“放心吧，你的御弟哥哥要是知道你这么想他，一定飞都飞回来啦。”如意一笑，拍拍她的手。

佟丝若抿着嘴乐了一会儿，突然回过神来嚷道：“好啊！你笑话铭凯是唐僧呀！”

“白马王子可不就是骑白马的吗？”如意回嘴，见丝若叉着手便过来了，赶紧一扭腰就跑。

“坏丫头，看我不饶你！”

两人嬉笑着，在这茶山上追玩闹起来，如意提防着丝若从身后偷袭，一边嬉笑着一边倒退往山上跑，一不留神，撞上了一个人。

“放肆！”

一声冷喝从身后传来，如意慌忙回头，只见一位年纪约四十岁的妇人站在她身后，冷冷地盯着她。那妇人一身圆角宽袖滚边的素蓝色绸缎衫子，上面盘着银色吉祥如意纹，高



高盘起的旧式发髻，将她的面容衬得老气不少。一张净白面庞，眼尾嘴角虽然纹路细细，却仍看得出年轻时候的美貌模样。

旁边扶着她的两个人如意都认得，一个是谭家的管家魏大富，一个是茶园的账房先生。

这么说起来，能让这两个人扶着的，莫非就是谭夫人？

如意心中一惊，还没开口，一旁丝若轻步上前，笑道：“婆婆怎么来了？谭伯伯的病好了吗？”

谭夫人看着她，眼神缓和下来，却只是笑了笑不说话。一旁的魏大富赶紧打断丝若：“佟小姐，我们老爷……挺好的，没大事。”

丝若和如意都是一怔，如意心想，镇上明明传闻已久，谭老爷病重不起，为什么谭家人却是这样讳莫如深？

丝若意识到自己走嘴了，赶紧岔开话题，将如意拉到身边，讷讷地介绍道：“婆婆，这是我的好朋友如意。”

“好朋友？”谭夫人瞥向如意，扫过她身上那袭粉色碎花布衣，目光就越发冷淡起来，不屑地道，“你是什么身份，她是什么身份？”

“我是这里的采茶女。”如意低声回道，心想果然如传闻所说，谭家夫人极其重视门第等级，所谓尊卑之分。自从她掌了茶园的实权，规矩都严了许多……

谭夫人听到如意的回答，眼底的轻蔑更重，眉毛一挑就直接叱道：“你是这里的采茶女就应该知道这里的规矩！疯笑浪跑成何体统！”

话语中的嫌恶如此明显，如意不由得愣住，正要辩解却被丝若按住手。

谭夫人却已经将目光从她身上移开，看向佟丝若，脸上浮出一丝笑意，亲热地拉起丝若的手说：“丝若，来，跟我走，这儿不是你该待的地方！”

丝若张着嘴，来不及发出一声，就被谭夫人不容抗拒地拉走了，如意远远地看着她们离去的背影，扁了扁嘴。

谭夫人巡视完茶园，将佟丝若着下人送走，便进了大宅。推门走进正房，紫檀木的架子床上，纱帘垂着，里头睡着谭家老爷谭景然，这个谭家的老东家如今满脸病容，他已经年过五十，鬓角花白。

谭夫人看着他的面容，放软了眼神，倒了杯茶放到床边几上，便坐在床畔守着。

“铭扬……我的儿子……你在哪儿……”谭老爷像是在做梦，迷迷糊糊中一声声地唤着。

谭夫人听见，面色一冷，她死死地盯着床上人苍老的面容，目光怨恨。

这么多年了，他居然还是不忘！她死死地绞着手中的绢帕，站起身来。

“铭扬！”

谭老爷大叫一声，惊醒过来。他一下坐起，急促地呼吸着，茫然地转头却只看见站在床边的妻子紧张而担忧的脸。

“老爷，你做噩梦了，喝口茶吧。”谭夫人扶住他，将床边的茶杯端过来，递到他嘴边。

谭老爷别过头去，冷声道：“我不要喝茶，我要我的儿子谭铭扬！”

谭夫人瞬间僵住，脸上露出复杂难辨的神情，眉眼间凄楚无比，她哀声道：“景然！这场噩梦你做了二十多年了，该醒了！”

“这是你的噩梦吧……”谭老爷喘息着，胸膛起伏，看了妻子一眼，虚弱中仍掩不住嘲讽，“我告诉你，我和秋月的孩子还活着……谭铭扬还活着……”

“不要再提起那个女人和那个孩子，那个孽种，是朱秋月与高江的！他姓高，不姓谭！”谭夫人紧紧皱着眉，一字一顿地说着，字字重音，满含恨意，她觉得自己快要受不了这样的折磨了，不想再听到有关他们的任何事情。

“胡说！他是我的儿子。”谭老爷喘息着，用尽力气说道，谭夫人痛苦地看着丈夫，可他没有理会她，依旧自顾自地说着，“……我的铭扬，今年该有二十五岁了吧，一定已经长成为一个俊朗的青年……”

“你要我说多少遍！他根本不是你的孩子，否则朱秋月不会一把火把自己和那个孩子一起烧死。”谭夫人深深呼吸，她的指尖掐进手掌中，却已经感觉不到痛楚，“谭家只有一个儿子，那就是我的儿子谭铭凯！”

“哼，可笑。”谭景然终于正眼看向他的妻子，然而目光之中满是讥讽，他不紧不慢地说道，“你让秋月葬身在那场大火里，但孩子并没有死，高江抱走了他。”

谭夫人吃惊得连退两步，脱口而出：“原来你早就知道？”

“对！这二十多年我从来没有停止过对他的寻找。”谭老爷眼中泛起泪光，“父子连心，我能感觉得到他一定活着！”

谭夫人心中“咯噔”一下，既吃惊又绝望地看着丈夫。她以为她已经瞒得够好了，谁知道还是被丈夫打听到了，他明明已经病得躺在床上大半年了，谭家里里外外的事现在都是她亲自料理，谭老爷哪里来的工夫又是哪里来的人打听的？！

想到这儿，本是有些惊慌的心情，突然转为冷硬。

“夫人。”魏大富站在门口，轻声唤着。

谭夫人回过神来，将谭老爷扶着躺好，敛了敛神色，转身走出正房。

院子里，她的贴身仆妇云霞正候着，云霞是她的陪嫁丫鬟，跟着她过来谭家几十年了，虽说是丫鬟，情比姐妹。当初也是她做了主，配给了心腹管家魏大富。只是原本好好儿的人儿，二十多年前突然生一场怪病，从此就不会说话了。

魏大富站在一旁，见谭夫人走出来，忙走近了低声道：“夫人，派出去的人说，确认



执行枪决之后会立马回报！”

谭夫人的心一跳，她攥着手腕上戴的佛珠，不住地轻声念着佛号。她突然想起，问云霞道：“交代你办的事，都准备好了吗？”

云霞点了点头。

谭夫人点点头，她心中有些不安，说不出的焦躁在心底滚成一团乱麻，谋划了这么久的事，难道就真成了？

那可又是一条活生生的人命啊……

她手下一重，佛珠居然应声而散，滴溜溜地滚了一地，更有一些，顺着石板缝隙，不见了踪影。

谭夫人愣愣地看着，闭了闭眼。

“婆婆。”佟丝若轻手轻脚地走入房中，唤了一声。

外面天色已经渐渐暗了，谭夫人守在床边不响不动大半天了，大夫过来诊了脉，摇头开了服平气化瘀的方子，又走了。谭老爷始终昏迷不醒。

“婆婆，谭伯伯怎么样了？”丝若走到她身边，谭夫人转头看是她，勉强笑了笑，摇了摇头。佟丝若看向床上的谭老爷，形容枯槁，一副病入膏肓的模样。

屋内静静的，下人们不敢打扰，都远远地走开干活儿去了。

忽然，谭老爷眼皮动了动。

佟丝若叫道：“婆婆，谭伯伯醒了！”

谭夫人立刻凑上前唤道：“景然，景然，你醒了？丝若来看你了。”

谭老爷缓缓睁开眼，神色却一片空茫，似乎完全没有清醒，他伸出手在空中茫然地抓着，嘴巴努力地一张一翕，似乎急切地想要说些什么。

“我要……我要……”

佟丝若奇怪地问道：“谭伯伯想要什么？”

谭夫人面色一变，换上焦急担忧的神情，扑上来握住谭老爷的手，说：“景然，我在这儿呢！”

谭老爷被她手中的力道惊回了神，呆滞的眼珠缓缓转向她，有了些神采。

“我要……我要我的……”他喘息着，想要说完这句话。

谭夫人打断他：“好了，别说了！”

这一句反而激出了谭老爷的愤怒，怒火竟让他这口气平顺过来，他脱口而出：“我要我的儿子！谭铭扬！”

谭夫人的脸快要绷不住了，她勉力压住自己的情绪，故意道：“景然，你放心吧，我们的儿子，我已经给他发了急电，最快明天就回来了。”

丝若听在耳中，只关注到谭铭凯要回来的消息，立时眼睛一亮，顾不得房中气氛，兴

奋力地问：“铭凯明天就回来了？！”

“不是……不是……”他神色痛苦，却挣扎着想要继续说明白。

“好了，有什么话，等你好了再说！”谭夫人按住他的身子，说罢容不得丈夫再有反应，直接起身拉上床上的幔帘。

“云霞！云霞！”谭夫人高声唤着。

云霞应声跑进来，谭夫人神色木然，道：“云霞，从今天起，没有我的容许，不准任何人来打扰老爷！”

云霞点了点头。

“婆婆……”丝若这时回过神来，在一旁迟疑地问道，“为什么谭伯伯喊着谭铭扬？他是喊错铭凯的名字了吗？”

谭夫人回头看着她，勉强笑了笑：“当然，你谭伯伯这两天，时而清楚时而糊涂，没吓着你吧？”

丝若摇摇头，正想说什么，垂帐后又传来谭老爷虚弱的呼喊声：“铭扬……铭扬……”

谁也猜不到，顶着谭铭扬的名字被枪决了的高秋朗，已经被叶海山接进了叶公馆。

高秋朗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身在一间布置得十分华美的房间里。床边一套五件黑漆皮高靠背大沙发，几案都是银光闪闪的克罗米架子镶玻璃面的。房间正面墙有一座高酒柜，里面摆着各式各样的洋酒瓶。

他迷迷糊糊地打量了一番，胸口处还是一阵一阵痛楚，他清醒了一下，偏过头便看见叶海山坐在一旁。下意识地挣扎起身，嘴里叫道：“六爷。”眼眶突然就红了。

“别起来。”叶海山站起身拦住他，“躺着吧。”

高秋朗勉力靠在床头，叶海山便在他身边坐下。

“还好吧？”

“没事。”高秋朗抿了抿唇，坚毅的面容流露出一丝阴霾，“我还要活着报仇呢！”

“你爹是我过命的兄弟，我答应过他，要让你好好儿活着。”叶海山看着他，面上露出几分慈祥的笑意，“放心，报仇这件事，我有安排。”

高秋朗松了口气，心中最惦念的那件事又沉沉地翻涌上来，他沉痛地问道：“六爷将我爹怎么安置的？我想见见他老人家。”

叶海山的神色在他的问题中变得沉重，他叹了口气，没有拒绝，缓缓地说道：“我带你去。”

两人走得并不远，离开房间，又推开一间房门，只见房间里的八仙供桌上搁置着一块灵牌，前方供奉着鲜花蔬果，两旁燃着两支白烛。

他看着灵牌，“挚友高江之位”六个字，刺得他双眼酸涩，几乎要流下眼泪来。

叶海山拿起一个贴着蓖麻毒素的玻璃小瓶递给他，黯然地说：“在他身边发现了这个。说是服毒自尽。”

高秋朗接在手中，霎时泪流满面。他从小就跟着他爹在上海滩摸爬滚打，拉车卖苦力混场子什么都干过，为了养活他，他爹费尽心思，累得咳血也心甘情愿，他发过誓，只要出人头地，他一定要让爹享福，后来叶海山突然找到了他们，又带着高秋朗开始在码头上混。

六爷那时候还并不是漕运总把头，一个码头一个码头地收服，其间他也是跟着在拼，突然有一天，六爷让他替人顶罪入狱。没有细说原因，只是问他，做，还是不做？

他当然做，只要挺过这一次，他起码可以少奋斗二十年，他为什么不做？

这世道，他什么也没有，只有一条命可以赌。

谁知道刚关进牢里，六爷就送来消息，他爹横死！

现在，他撑过来了，他要报仇！

高秋朗死死地盯着这个瓶子：“我爹怎么会服毒自尽？”

叶海山紧紧地盯着他，沉声道：“他被人家逼死的。”

“乌茶镇，谭家！”

“茶商谭家？为什么？”高秋朗瞪大眼睛。

叶海山淡淡地道：“你知道你真正的爹是谁吗？”

高秋朗满脸震惊地看着叶海山：“我不是我爹亲生的？”

叶海山摇摇头。

“你的亲生母亲名叫朱秋月，是乌茶镇的一名采茶女。她和你的养父高江是一对青梅竹马的恋人。二十五年前，就在他们要成亲的时候，谭景然看上了你的母亲朱秋月，他拿高江的命逼迫朱秋月嫁给了他做小。等到谭景然的正房太太陈秀杰发现这件事的时候，朱秋月和她已经同时有孕在身……很快，谭夫人和朱秋月分别产下了两个儿子，一个是谭铭凯，另一个就是你。谭老爷给你取的名字，就叫谭铭扬。”

高秋朗觉得自己脑子里“轰”的一声，有什么炸开了。他脸上一瞬间失去了血色。

“您是说，我顶替挨枪子儿的那个人，本来就是我自己？”他喃喃地问道。

“对，那是为了掩谭夫人的眼。你救的这个谭铭凯，就是你同父异母的大哥。”

高秋朗一时间觉得深受打击，他简直说不出话来。

叶海山没有理会他，继续讲道：“谭景然把他所有的爱都放在了朱秋月的身上，他甚至想要休掉谭夫人，明媒正娶朱秋月……谭夫人对你和你娘恨之入骨，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她对你们起了杀意。”

“那我的母亲是怎么死的？！”

“你母亲察觉谭夫人动了杀机，便联络上了高江，趁一个晚上一把火烧了自己住的别院，想抱着你逃走，谁知道被早有准备的谭夫人逮了个正着。高江没能救出你的母亲，但

他把你抱走的时候，答应过朱秋月，让你永远不再回到谭家……可是谭夫人因为没能赶尽杀绝，所以只要你们活着，对于谭夫人来讲都是心头大患。当高江知道谭家的人在四处寻找你们的时候，他就找到了我，要我给你改头换面！”

“改头换面？”

叶海山淡淡地说：“顶包入大牢、判死刑，这都是我一手安排的。我相信谭家的人很快就可以在大牢执行枪决的死亡名单上查到‘谭铭扬’这个名字。”

高秋朗困在沙发中，听着叶海山的讲述，眼中恨得似乎要滴出血来。

“六爷，”他一个字一个字费力地说着，仿佛从心底释放着恨意，“我要回到谭家，我要拿回属于我的一切，让他们给我娘和我养父陪葬！”

望着他的神态，叶海山满意地拍了拍他的肩膀。

“你放了我的孩子，我把命给你！我把命给你！”

熊熊火焰中，女子痛得撕心裂肺地挣扎惨叫，她声声厉呼，像是逃命冤魂的哀号……

谭夫人一下子从噩梦中惊醒，她大口喘息着，冷汗涔涔。不过是在躺椅上小憩，没料到居然做了这样一个噩梦。

梦中朱秋月那凄厉的喊声仿佛还在耳畔，她定了定神，捻着指间重新串好的佛珠，走到厅中佛龛面前，低垂眉眼，静静跪下。

供桌上的观音菩萨眉眼尽是悲悯，仿佛在告诫着，众生皆苦，切莫行恶。

魏大富走进房中，恭敬地禀报道：“夫人，我已经吩咐下人，打今儿起府中一律食素念佛，为老爷祈福。”

谭夫人默念着佛经，闭着眼微微点了点头。魏大富又问：“夫人，接下来该怎么做？”

谭夫人手下一顿，抬起眼望着菩萨道：“等铭凯回来，赶紧把他和丝若的婚事办了。丝若人呢？”

魏大富连忙答道：“佟大小姐已经回家了，您放心，我已经跟她说过了，老爷的事不要跟外人说。”

谭夫人点了点头。

“只是有个叫梅老九的，带着他闺女来了，一直守在宅子外头不肯走，说是非得见老爷一面……”

“梅老九？”谭夫人沉吟着，这名字似乎有些耳熟。

谭家大宅是祖传的老宅，五进的大宅院就依傍着茶山而建。正门高耸，碧瓦朱檐。门上正挂着一副牌匾，上面龙飞凤舞四个字：诗礼传家。

如意就在这门前，和梅老九等了许久了。日头毒辣辣的，两人都是满头大汗。如意心



里有些后悔，在茶园里撞见谭夫人之后，她就回去跟她爹提了句谭老爷病重的消息，谁知道她爹立马就要过来探望谭老爷。

如意神色间有几分无奈，劝道：“爹，看来人家不想见咱们，咱们还是回去吧。”

梅老九手里挽着个竹篮，他记挂着谭老爷的病，忧心道：“再等等吧。”

这时，大门“嘎吱”一声开了，谭夫人和魏大富走了出来。她往廊下扫了一眼，就看到了先前在茶山上冲撞她的那个采茶女，不禁眉头一皱，嫌恶道：“怎么又是你？”

被她如寒冰一般的眼神一瞪，如意心中便有些慌，怯怯地回道：“我听丝若说老东家病重了，所以……”

“我们老爷只是染了风寒，并无大碍。”谭夫人一脸不悦地打断她。

一旁梅老九忍不住开口道：“夫人，听说老东家一直咳嗽，老奴也有这个毛病，所以给老东家带了一些草药来，您就让我们看看老东家吧。”

谭夫人冷冷道：“我说了，老爷并无大碍！”

“可是——”

“没有可是！”谭夫人不耐烦地回道，“草药不必了，你们的心，我替老爷收了，可这情也得尽。”她转头示意，“大富——”

魏大富会意，从兜中掏出一个红包，走上前放进了梅老九提的竹篮里。

“这点小意思你收下，夫人说了，老爷只是偶感风寒，没大事。你们放心回去吧。”

“这……这怎么好收呢！”梅老九急了，连连推拒，他看着谭夫人，哀求道，“夫人，我们来这儿不是这个意思，就是担心老东家，想看看他，跟他问个安。”

如意来回看着，一股怒气涌上心头，她拿起红包“啪”的一下塞回魏大富手里，硬声道：“这钱我们不能收。我们来看老东家，是因为老东家对我们有恩。”

三年前，梅老九一家来到乌茶镇时，已经十分潦倒。多亏谭老爷看中梅老九一手制茶的老手艺，将他留在了茶园，从此也算衣食无忧。这说起来，的确是有收留之恩的。

“这位姑娘。”谭夫人冷眼看着她的举动，心中越发不屑，“你和你爹要是真有这份心就快回茶园，本分地工作，别再听外人误传，生分外之事。”

如意猛地抬头看着谭夫人，那冷冷的目光里只有蔑视和警告，她咬咬唇，心下又涌出几分屈辱。

谭夫人将嘴角一撇，转身便回到大宅里去了，魏大富匆匆放下红包，也跟着进去了。大门“砰”的一声合拢，像一记重锤，在如意心上敲了一记。

父女俩失落地回到自己家中。这不过是个三间的瓦房，用竹篱笆围着，在茶山半腰间，篱笆外一棵大树婆娑摇曳，倒也别有一番雅致。

梅姑迎上前来，看见一篮子草药原封不动地又提回来了，心里纳闷，然后便见到了竹篮里的红包。